

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建设法治中国的重要基础

黑龙江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 刘金祥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的理论逻辑

作为意识形态的有机构成和上层建筑的重要维度,法律文化是人们在社会实践中逐步形成和日趋积累的对法治理念和法治实践的群体性认知方式和公众行为模式,以及与此相伴随的制度和组织、机制等构成的法律文化范畴,总体上呈现出群体性、共识性、无形性、层级性和传承性等特征。不同的社会制度和文化传统,决定了法律文化的基本内涵和主要特点也有所不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文化是指与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国情相适应、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相统一并由其衍生和决定的,经过几千年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积淀涵育而成的法律价值观,是我们党建设新时代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理论追求和理性升华,既包括国家法治理念、法治原则、法治精神、法治价值、法治思想、法治理论等精神文明成果,又涵纳宪法、法律、法规等制度文明成果,还兼融熔铸在社会心理中的法治信仰和体现在国民生产生活中的法治实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文化大体具有四个方面特点:

一是以全体社会成员为主体。习近平总书记曾经指出“要积极回应人民群众新要求新期待,系统研究谋划和解决法治领域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用法治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目的是为了人民,维护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保障广大人民群众权益。我们党的根本宗旨、宪法的基本属性和当代中国的社会性质,共同决定了新时代社会主义法治,不是某一部分人和某一社会阶层的法治,而是全体人民的法治,与之相适应,社会主义法律文化建设也是以全体人民为核心和归宿,最广大人民群众是我国法律文化建设的主体力量和最终受益者。理论和实践表明,国家发展离不开法治护航,百姓福祉需要法治保障。全面依法治国,需要全体社会成员的共同参与。只有持续提升全体人民的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增强社会对法律文化的认同,才能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中国。还应当认识到,全面依法治国最广泛、最深厚的基础是人民。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化建设,全面增强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意识和能力,把体现人民利益、反映人民愿望、维护人民权益、增进人民福祉落实到全面依法治国各领域全过程,社会公平正义保障更为坚实,法治中国建设不断开创新局面。截至2022年9月底,我国现行有效法律293件,行政法规598件,地方性法规13000余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日趋科学完善。

二是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纽带。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自古以来,我国形成了世界法制史上独树一帜的中华法系,积淀了深厚的法律文化。中华法系形成于秦朝,到隋唐时期逐步成熟,《唐律疏议》是代表性的法典,清末以后中华法系影响日渐衰微。与大陆法系、英美法系、伊斯兰法系等不同,中华法系是在我国特定历史条件下形成的,显示了中华民族的伟大创造力和中华法制文明的深厚底蕴。”我国法制文明的历史博大精深、源远流长,经过漫长历史时期的发展演进,中华法系成为在世界法制史上独树一帜的法律体系,中华传统法律文化逐渐形成了独特的法律精神和制度品格,彰显出中华民族的伟大创造力和中华法制文明的深厚底蕴,凝聚了中华民族的精神和智慧,有很多优秀的法律思想和法治理念值得后人赓续、传承与弘扬。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必须研究和总结我国古代法制传统,挖掘和传承中华传统法律文化精华,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新时代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换言之,社会主义法律文化是在我国悠久历史进程中逐步演化递进而来的,吸纳并蕴含着丰富的中华民族文化优良基因,流淌并传承着优秀的传统法律文化品质,葆有强烈的历史性和民族性。在内涵和外延上,中华传统法律文化体现着中华传统道德、政治、哲学、伦理等理念,强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寻求自然与社会秩序的平衡与和谐,体现了中华民族在法制文明上的卓越智慧,是世界法律文化史上的光辉典范。

三是以西方先进法律文化为参照。人类法治文明是人类文明的重要标识和重大成果,是人类文明长期积淀的精华。纵观人类法治文明成果,法治精髓、法律权威、法治软实力等是不可或缺的元素。法治中国建设是中国法治建设的目标,必须有宽广的国际视野,正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指出,坚持从我国实际出发,不等于关起门

来搞法治,这表明社会主义法律文化必须批判性地借鉴了人类法治文明中的法治精髓、法律权威、法治软实力等不可或缺的元素为我所用。社会主义法律文化不是一个封闭保守、孤立单向的思想体系,而是一个开放包容、兼收并蓄的观念系统,一方面主动吸纳西方发达国家法律文化建设中的宝贵经验,另一方面不断吸收当代各国法律文化研究的优秀成果,特别是在经济全球化和文化多元化的时代背景下,我国法律文化建设与时代俱进,正在全方位地与当今世界法律文化接轨,西方元素乃至国际元素正日趋增多的趋势。

四是以去芜存菁、择善而用为路径。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的先人们早就开始探索如何驾驭人类自身这个重大课题,春秋战国时期就有了自成体系的成文法典,汉唐时期形成了比较完备的法典。我国古代法制蕴含着十分丰富的智慧和资源,中华法系在世界几大法系中独树一帜。”中华优秀传统法律文化是古圣贤贤遗留给后人的宝贵财富,是当代中国法治建设的重要基础。中华传统法律文化中的法治思想内容丰富,特色鲜明,成就恢弘,从春秋战国开始,法治指导思想就是“以德配天、明德慎罚”,到唐朝则强调“德礼为政教之本,刑罚为政教之用”,即以德为本,以刑为用,这些传统法治思想的精华深刻地影响了当代中国的法治理论与实践,成为现代法治思想的文化资源,特别是其中所蕴含的家国情怀、法为追求、德法相辅等法治理念与精神仍具有强烈的现实意义。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在很大程度上也是中华优秀传统法律文化传承创新的过程,是本土优质法治资源得到充分发掘利用的过程。我们要认真梳理和深入研究我国古代法制传统和成败得失,深入挖掘和竭力传承中华法律文化精华,汲取营养、择善而用,同时从当下社会需要出发,创造性地协调法治建设过程中的传统性因素与现代性因素,使传统法律文化与社会主义法律文化相融相通,共同服务于新时代中国法治现代化建设。也就是说,建立一种完备、规范、科学的法律文化,需要经历一个去粗取精、去芜存菁的长期而复杂的过程,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法律文化概莫能外。鉴于我国国民总体文化素质和文明素养还比较低,鉴于封建专制文化残余在我国一些地方尚未根除,鉴于非规范性互助的人治因素和人情情结在一定范围内还程度不同地存在,因此,我国建设社会主义法律文化绝非一朝一夕可以完成的,必须立基固志、循序渐近。

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主办 中共哈尔滨市委宣传部

承办 哈尔滨日报社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的时代逻辑

作为当代中国社会呈现出来的一种文化形态和精神风貌,社会主义法律文化具有软约束力和柔性管控功能,能够从思想层面和观念界域引领、规范和制约人们的社会行为方式,在我国全面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新时代,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中国势在必行。

首先,建设法律文化是推进法治中国建设的内在需要。推进法治中国建设,是我们党执政理念和治国方略的重大抉择,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和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客观要求和重要保障。推进法治中国建设,既需要健全以宪法为核心和依托的法律制度和法律体系,也需要建立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灵魂和统领的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法律文化,这是因为没有法律文化建设,法治中国建设就是不全面的、不稳定的、不可持续的。作为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重要组成部分的法律文化,一方面确定了法治中国建设的根本方向,另一方面强化固化了人们的法治理念、法治准则和法治习惯,不仅是法治中国建设的重要维度和基本要素,而且是法治中国建设的内生动力和人文根基,缺少法律文化支撑和驱动力的法治中国建设,只能是无源之水、无本之木。

其次,建设法律文化是提高国家治理能力的重要手段。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全面依法治国是国家治理的一场深刻革命,必须厉行法治。”“治民无常,唯以法治”。法律是治国理政的重要手段,是实现国家长治久安、和谐稳定的“良器”。厉行法治是一个国家现代化程度的主要标志,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对领导干部的基本要求,也是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必须具备的基本素质,法治能力在领导干部能力体系中具有基础性、统领性地位,可以说提高法治能力就是提高治国理政能力。党的二十大明确了我国处在新的历史方位上,正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全党全国既肩负着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这一重大使命和繁重任务;又面临着“世纪疫情影响深远,逆全球化思潮抬头,单边主义、保护主义明显上升,世界经济复苏乏

力,局部冲突和动荡频发,全球性问题加剧,世界进入新的动荡变革期。我国改革发展稳定面临不少深层次矛盾躲不开、绕不过,党的建设特别是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面临不少顽固性、多发性问题,来自外部的打压遏制随时可能升级。我国发展进入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各种“黑天鹅”“灰犀牛”事件随时可能发生等诸多挑战和严峻问题,亟须提高依法驾驭复杂局面和处理棘手问题的能力。而法治能力的锻造与提高,需要法律文化的灌注和教化,需要法律文化的濡染和熏陶。建设法律文化有助于党员领导干部在干事创业、担当作为的实践中,深化法治认识,提高法治素养,增强法治意识,守住法治底线;有助于他们进行决策时运用法治思维去考量、开展工作时采取法治办法去推进、遇到矛盾时运用法律手段去解决,所以,只有加强法律文化建设,才能在根本上提高党员干部依法治国理政的能力,才能推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不断走向“法治”和“善治”。

再次,建设法律文化是建构尊法守法信法社会氛围的必要途径。习近平总书记在报告中提出:“发挥领导干部示范带头作用,努力使尊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这一要求虽然是针对全党上下,但对广大社会成员也有指导意义。“天下之事,不难于立法,而难于法之必行。”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时代,如何真正实现良法善治?破解这一问题的路径只有一条,就是在全社会营造尊法、信法、守法、用法、护法的良好氛围,在全体国民中确立守法光荣、违法可耻的价值导向。潜移默化、润物无声的法治文化具有启发性、感召力、诱导力、规诫人和鼓舞人等人文效力,扎实有序地推进社会主义法律文化建设,有助于激发人民群众投身依法治国实践的热情和信心,有助于引导社会成员成为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和自觉捍卫者,坚定捍卫者和主动践行者,有助于使法治规范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成为社会成员的内在修养、生活方式和行为习惯,进而有利于打牢和夯实推进法治中国建设的法治基础和群众基础。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的实践逻辑

建设法律文化是一个锻造法治中国内在品质、树立法治中国外在形象的过程,只有通过坚持不懈的实践磨砺和持之以恒的人文累积,才能臻于以法治精神引导人、以法治思维提升人、以法治信仰塑造人的理想境地。

一是把弘扬法治精神作为建设法律文化的统摄。习近平总书记在报告中郑重告诫:“全面依法治国是国家治理的一场深刻革命,关系党执政兴国,关系人民幸福安康,关系党和国家长治久安”,这一要求深刻揭示和集中体现了现代法治精神。法治精神就是对宪法和法律的无上尊崇、无比敬畏和无条件恪守,其作为法律文化的核心要义,要求我们要把弘扬法治精神作为法律文化建设的第一要务。要针对新时期我国法律文化还比较薄弱的现状,把弘扬法治精神、传播法治理念作为法律文化建设的先导性、基础性工程,积极探索新形势下法律文化建设的内特点、新规律、新途径、新载体,努力在全社会树立崇尚法治、维护法治的良好风尚。要注重对法治理论进行系统性研究,注重对现实问题进行前瞻性研判,善于对法治理论成果和法治实践经验进行梳理、综合、总结、概括和提炼并上升为理性认识,进一步厘清法律文化的丰富内涵和运行逻辑,不断厚植法治精神赖以滋生长成的文化土壤;要善于发掘利用中国传统法治文化中的优质资源,勇于采撷借鉴西方发达国家法律文化中的优良成分,紧密结合国情加以创造性地改造转换,使之不断地时代化和民族化;要鼓励支持法治文艺创作,构建法律文化阵地和载体,发挥媒体舆论引导作用,倡导和传播宪法和法律至高无上的观念,营造捍卫和捍卫宪法和法律权威和尊严的社会氛围。

二是把树立法治思维作为建设法律文化的基础。法治具有整合社会力量、协调社会利益、调节社会关系、规范社会行为、化解社会矛盾的功

能,法治思维就是这种功能的理性化表达。作为一种现代公民意识,法治思维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文化的重要标识和集中体现。全社会成员都要牢固树立法治思维,善于以法律眼光审视自身言行,善于从法律角度打量工作和生活,将自己时刻置于法律的约束之下。各级领导干部要努力提高法治思维能力,想问题、作决策、干工作、办事情,时刻牢记法律赋予的职权规定,严格遵循法律规则和法定程序,做到“法无授权不可为”,自觉在宪法和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开展活动。广大社会成员要养成学法守法、崇德向善、明理知耻的文明习惯,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纠纷靠法的行为方式,使法律牢牢扎根于人们心灵之中,成为支配人们行为的强大力量。

三是把坚定法治信仰作为建设法律文化的取向。真正意义上的法律,既不是铭刻在庄重铜表上的律条,也不是印制于规范文本中的文字,而是驻守在全社会公民灵魂深处的坚定信仰。法治信仰,是人们发自内心地认同法律、依赖法律、拥护法律和信守法律,是对法治表现出的无比忠诚、巨大热情和高度信任,它包含着社会对法治的推崇,寄托着公民对法治的虔诚。党员干部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要把宪法和法律作为神圣不可侵犯的戒条,从近年来落马官员身上汲取教训,警钟长鸣,克服人治思想,摒弃人情观念,杜绝以权压法、以言代法现象,把对宪法和法律的崇尚和敬畏作为修身理政、立言立行的主要标尺。当然,法治信仰绝非对人类活动的思想牵制,而是对社会发展的精神引导。坚定法治信仰,要求我们要把法治信仰融入精神世界、价值观念、生活方式和日常行为中,实现法治从制度、工具层面面向文化、文明层面的升华和跃进,最大限度地释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文化的社会价值和人文功效。

坚强有力、团结奋斗是新时代伟大变革的胜利之源

中共哈尔滨市委党校图书和文化馆副馆长、研究馆员 李奕南

革命性实践,推动我国站在更高历史起点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

其一,党的政治领导力的坚强有力表现为确保党发挥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新时代党全面加强政治领导、思想领导和组织领导,明确中国共产党是最高政治领导力量,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是最高政治原则,从领导地位和政党价值方面阐明了确保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必然性和重要性;其二,党的思想领导力的坚强有力表现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穿人民至上、自信自立、守正创新、问题导向、系统观念、胸怀天下的立场观点方法,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从理论和实践的相结合上深入回答关系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党治国理政的一系列重大时代课题,抓住了中国特色与社会主义的融通精髓,展现了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的科学性和真理性;其三,党的群众组织力的坚强有力表现为新时代的伟大成就是党和人民一道拼出来、干出来、奋斗出来的,打江山、守江山,守的是人民的心,党始终维护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把人民拥护不拥护、赞成不赞成、高兴不高兴、答应不答应作为衡量一切工作得失的根本标准,党在新时代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强化全党宗旨意识,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为人民服务”的群众观念,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以党风政风社会风气的持续向好赢得民心,巩固并加深了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增强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干事创业的志气、骨气、底气,葆有了马克思主义政党的人民性和革命性;其四,党的社会号召力的坚强有力表现为能够凝聚起万众一心、共克时艰的磅礴力量,社会号

召力根本建立在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之上,党始终是风雨来袭时全体人民最可靠的主心骨,哪怕经受风高浪急甚至惊涛骇浪的重大考验,广大人民也能闻令而动、听令而行,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为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同心共筑中国梦巩固共同思想基础。

论党的团结奋斗的四重目标导向

为何要团结奋斗?党的二十大以“团结奋斗”作为大会主题和报告全文的结尾词,是大会的主旨和灵魂的重要构成部分,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总纲中的重要行动号召。党的二十大报告以贯穿全篇的字眼、单独一段的阐释,特别是“五个必由之路”之一的论断,强调了团结奋斗的宝贵意义,“团结奋斗是中国人民创造历史伟业的必由之路”。团结就是力量,团结才能胜利,奋斗才能成功,党在新时代领导中国人民团结奋斗,赢得了一系列重大成就,取得了一系列突破性进展,取得了一系列标志性成果,党的团结奋斗具有四重目标导向。

其一,确保党内团结统一,确保全党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上下同欲者胜,要深刻领悟“两个确立”对新时代新征程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对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坚定性意义,以实际行动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对党忠诚老实、光明磊落,说老实话、办老实事、做老实人,坚决反对搞两面派、做两面人;其二,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充分发挥亿万人民的创造力。人心是最大的政治,统一战线是凝聚人心、汇聚力量的强大法宝,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坚持大团结大联合,就是维护执政党和参政党、党员与党外人士、汉族与少数民族之间的团结合作,通过积极引导和必要的思想政治工作加

强社会主义意识,将包括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非公经济界人士、海外侨胞、宗教人士在内的全体中华儿女动员起来,围绕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团结奋斗;其三,巩固发展军民团结,军民团结是革命战争时期生发的优良传统。人民军队始终是党和人民完全可以信赖的英雄军队,“半条被子”的故事映照着军民情谊,而淮海战役胜利是靠老百姓用小推车推出来的,渡江战役胜利是靠老百姓用小船划出来的,面对世界的动荡与变革带来的不稳定因素,以及解决台湾问题、实现祖国完全统一的进程中保留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的选项,增进军民团结是发展人民战争战略战术的重要一环;其四,同世界上一切进步力量携手前进,致力于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中国始终坚持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共同发展的外交政策宗旨,真诚呼吁世界各国弘扬全人类共同价值,以文明交流超越文明隔阂、文明互鉴超越文明冲突、文明共存超越文明优越,以中国新发展为世界提供新机遇,创造中国式现代化的世界纪录,以人类文明新形态为人类更加美好的未来增色添彩。

不断坚持党的坚强有力和团结奋斗相统一

全党清醒地认识到,人心涣散、一盘散沙对于一个政党来说是致命的,而坚强有力、团结奋斗则指人心涣散、一盘散沙,是新时代伟大变革的胜利之源,因此,无论何时,二者都是建党建党不能旁落的重要遵循。党的坚强有力是团结奋斗的政治前提、思想基础、组织保障,党的团结奋斗是坚强有力的行动牵引、具体表现、根本目的,要进一步把握坚强有力和团结奋斗的逻辑关系,在新时代新征程上继续坚持党的坚强有力和团结奋斗相统一,在新的赶考之路上继续创造令人刮目相看的新奇迹。

党的二十大报告庄严指出:“新时代十年的伟大变革,在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十年前我们面对的形势是一系列长期积累以及新出现的突出矛盾和问题亟待解决,十年来党和人民事业赢得三件大事的历史性胜利,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抚今追昔、鉴往知来,站在党的二十大的历史坐标上,回望十年间我国发展的历史方位,我们能够更加深刻地领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新在何处,新时代之新胜利、新成就、新变革关键在于党在革命性锻造中成功蝶变,成为了一个更加坚强有力、更加团结奋斗的政党,光荣、正确的马克思主义政党,我们真切地体会到,一个坚强有力、团结奋斗的中国共产党是新时代十年伟大变革的胜利之源,作为建党建党历史性的成功经验,要不断深化对党的坚强有力、团结奋斗的真理性认识,在两者的统一中将党锻造造成一块整钢,使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在党的旗帜下团结成“一块坚硬的钢铁”,牢不可破、坚不可摧、同心同德、固若金汤。

论党的坚强有力的四维判定指向

何谓党的坚强有力?党的二十大报告启示了党执政兴国必须具备并在新时代全面提升的四种能力,“走过百年奋斗历程的中国共产党在革命性锻造中更加坚强有力,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显著增强”,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是党的坚强有力的四维判定指向。坚强有力的执政党是领导全体人民团结奋斗的政治根基,四种能力来源于建党建党的坚强有力,也检验着建党建党是否足够坚强有力,党对四种能力的建设决定并彰显着党对国家和人民事业的领导权、话语权、主动权。党在新时代将四种能力建设作为战略性举措与变